

证券代码：838227

证券简称：美登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紫荆花北路188号宝港生活广场1号楼12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线上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3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邹宇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年度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马原先生提交《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内部管理情况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给公司提供科学参考，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特撰写《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期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繁简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上述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磊、石磊、王肇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考虑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并兼顾对公司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 2022 年年度未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122,109,189.20 元,母公司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89,880,595.57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0 元(含税),股东应缴纳税费按相关规定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磊、石磊、王肇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磊、石磊、王肇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制度有关事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情况，编制了《关于内部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